

证券代码：688001

证券简称：华兴源创

公告编号：2022-005

#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 暨增加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暨增加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将 2021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2 年 1 月 10 日期间于中信银行苏州吴中支行存放的通知存款共计 2.603 亿元确认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并增加现金管理额度 2.5 亿元，增加后合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华兴欧立通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现将本次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暨增加现金管理额度的详情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53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共计发行 8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800,000,000.00 元，扣除不

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2,083,962.2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7,916,037.74 元。目前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容诚验字【2021】230Z0307 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存储制度，上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存放在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 二、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决议，公司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根据会议决议，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至2022年1月10日期间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4.55亿元；此外自2021年12月30日至2022年1月23日期间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7天单位通知存款”2.603亿元。

## 三、本次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暨增加现金管理额度情况

公司在月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管理自查中发现，公司于中信银行苏州吴中支行进行的“7天单位通知存款”共计2.603亿元虽然形式上属于定期存款，但仍具备一定理财属性，基于谨慎原则拟将其补充确认为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

按上述补充确认情形重新计算后，公司自2021年12月30日至2022年1月10日期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总额为7.153亿元，超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额度2.153亿元；2022年1月11日以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均未超过董事会事先审议额度5亿元。

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

度暨增加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将2021年12月30日至2022年1月10日期间公司于中信银行苏州吴中支行存放的通知存款共计2.603亿元确认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并增加现金管理额度2.5亿元，增加后合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本次追加的现金管理额度投资及风险控制要求与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一致。

####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补充确认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是公司自查后基于谨慎原则进行的额度修正，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损失，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展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通过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以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与增值，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

#### **五、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董事会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内审法务部作为现金管理产品事项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六、审议程序履行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暨增加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七、专项意见说明

###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补充确认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是公司自查后基于谨慎原则进行的补充确认，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损失，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展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2.5 亿元，董事会审议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事项符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同时可以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同意公司补充确认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并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2.5 亿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 2、监事会意见

2021 年 1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暨增加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发表意见如下：公司本次补充确认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是公司自查后基于谨慎原则进行的补充确认，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损失，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展带来不利影响，同意本次补充确认。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2.5 亿元，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

(1) 华兴源创补充确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暨增加现金管理额度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2) 公司此前存在使用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超出董事会事先审议额度的情形，但公司通过定期自查及时发现了上述情形并履行了补充确认的审议程序，上述情形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损失，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2.5 亿元，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 后续保荐机构将督促公司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工作，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合法合规。

综上，华泰联合证券对华兴源创本次补充确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暨增加现金管理额度的事项无异议。

## 八、上网公告附件

- 1、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暨增加现金管理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9 日